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1001000

#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为易门县教育局下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国家的课程计划和有关规定，实施初等义务教育，组织辖区内适龄儿童依法接受义务教育。

2.规划并指导全乡各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掌握分析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状况，及时处理好突发性的重大问题。对全乡学校的各项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总结经验，表彰先进，研究和解决存在的问题。

3.实施上级制定小学及公办幼儿园招生计划；做好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籍管理工作。

4.组织全乡各学校安全卫生工作，及时处置突发性的重大问题。

5.办好学校的教育教学业务；执行国家规定的课程设置计划、时间安排。

6.按照上级指示做好学校勤工俭学工作。

7.承担易门县教育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一年来，学校根据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总要求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新任务，结合学校实际和山区教育特点，坚持“关爱每一个学生，为学生未来幸福奠基”的办学理念、贯彻落实“教真育爱、立德树人”的德育目标和“建安全舒心环境、创平安和谐校园、施民主规范管理、走科研兴校之路、促全面提升质量”的办学目标、强化“习惯决定命运，读书成就未来”的校训、围绕“品石励志育禾苗 立德树人感党恩”主题加强党建及校园文化建设。从宏观层面为学校发展绘制了路线图，为师生强化三风建设架构了行动指南。

2.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政策，抓实课程管理，规范办学行为，严格执行各级“减负”工作要求，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开齐课程，上足课时，全面推进教学改革，提高课堂效率。积极组织教师开展学习、研讨及培训活动，认真落实乡村两级的课改教研活动，积极推进教学方式的变革，提高课堂效率，形成学生自主探究、合作交流、幸福快乐的课堂文化。

3.加强艺体教育，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各村结合学校实际，开设校本课程，培养学生的兴趣特长。开设绘画、书法、舞蹈等校本课程活动班。积极开展文体展示活动，促进学生素质综合发展。组织学生开展好“三操”、大课间，冬季文

体展示和庆“六一”系列活动。创建开放式阅读环境，形式多样组织开展“起来·读书”系列活动。

4.学校紧扣“文化引领、内涵发展”的校园文化建设理念，充分挖掘和传承当地文化精髓，努力打造校园文化系列，形成“一校一品”办学特色。以校本课程开发为依托，传承“石”的精神内涵，打造环境文化，树石文化之“形”，激励广大教师要提升素养，锻造“工匠”精神，学生要从小励志，努力学习，全面发展。

5.创新德育方式，抓实德育工作。一是抓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形成完善的德育管理体系，从组织上保证学校德育工作的实施。二是抓队伍，提高德育素质。多途径、多渠道学习提高全体教职工理论水平，开展多种形式的教育活动，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三是抓常规，提高工作实效。注重学生的养成教育，加强学生的自我管理意识，开展多样的德育活动，拓宽教育的主渠道。四是抓家教，推动德育工作，打造“目标一致、心手相牵、合作共赢”的家校文化，形成教育合力。

6.严格按照省、市、县文件及会议精神、要求按时完成专业技术职称考核推荐工作、教职工首聘、续聘、岗位等级竞聘工作。建立和完善科学合理的教师评价制度，以“绩效优先、优劳优酬、兼顾公平”的原则，加强过程管理，强化教职工队伍建设。

7.采取有力措施，重视学前教育，抓好公办幼儿园的年检及日常管理工作，采取有力措施，大力宣传使基础教育的重要性深入人心，确保适龄儿童依法入学，确保普九巩固。

8.加强勤工俭学、后勤管理，有力保障服务体系。坚持“后勤工作必须服务于教学工作中心”的原则。健全机构，完善制度，积极开展勤工俭学活动。严格勤工俭学资金报账审批程序，规范勤工俭学财务管理，确保资金安全、合理使用。

9.加强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健全学校党建工作机构，加强支部班子建设，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确实抓牢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宣传教育，筑牢思想基础，阵地建设，传媒管理。

10.重视依法治校工作，把依法治校工作纳入学校工作同谋划、同研究、同部署，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加强教职工法律知识学习培训。大力开展民主法治学校创建活动，认真组织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活动，夯实法治示范校建设成果。

11.学校高度重视关工委工作，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积极组织开展具有时代意义的活动，关爱留守儿童，创建留守儿童的幸福家园，促进学生健康、快乐学习和成长。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8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29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9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无“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故《“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无数据。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为县级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故《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无数据。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为县级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552.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46.18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5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6.5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42%。与上年对比支出减少 259.31 万元，下降 14.3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减，易门教育体育局拨付项目工程款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617.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1.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54%；项目支出 266.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4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减少 106.48 万元，下降 6.1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住房公积金以及抚恤金支出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351.48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07.93 万元，下降 7.40%。主要原因分析人员经费调整，住房公积金以及抚恤金支出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38.0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9.0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3.4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0%。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66.26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46 万元，增长 0.55%。主要原因为项目增加、改扩建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易财字〔2021〕1 号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易财字〔2021〕1 号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易财教〔2021〕30 号 2021 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

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等共计 2.94 万元；易财教

〔2021〕2 号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易财字〔2021〕1 号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易财代管〔2021〕1 号全面改善教学环节薄弱经费、易财预〔2021〕17 号 2021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易财预〔2021〕8 号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等共计 164.51 万元；易财预〔2021〕23 号 2017 年至 2019 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易财预存〔2021〕11 号 2017 年至 2019 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易财代管〔2021〕1 号非税收入返还等共计 98.82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78%。与上年对比减少 67.38 万元,下降 4.17%。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以及学期教育拨款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5. 教育（类）支出 1,166.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27%。主要用于全乡小学及幼儿园教师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0.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7%。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12.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23%。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50.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73%。主要用于职工购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无此事项。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校本年及上年均无此项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资产总额 2,442.2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6.59 万元，固定资产 1,970.8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384.11 万元，无形资产 0.67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8.2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92.68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

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442.25	86.59	1970.88	1603.37			367.51		384.11	0.67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预算法》讲究绩效原则，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根据《易门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文件精神，2021 年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要求加强绩效监控；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是易门县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021 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 2021 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全年预算数 1.62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行率 0.62%；目标完成情况：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未落实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未

完成目标；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并调查满意度。

2.项目二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全年预算数 55.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47.75 万元，执行率 85.82%；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取得的成效：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确保我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3.项目三 2021 年留守儿童及民族团结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0.6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行率 1.67%；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留守儿童及民族团结专项未完成；下一步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及时争取补助资金。

4.项目四 2021 年第一批市级科普示范学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0.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行率 2.00%；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 2021 年第一批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未执行完成；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拨付使用。

5.项目五 2016 至 2018 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

初预算数 53.3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00 万元，执行率 18.75%；目标完成情况：财政未拨款，未足额支付资金；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6.项目六 2021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 24.41 万元，全年执行数 8.89 万元，执行率 36.42%；目标完成情况：学生享受营养改善计划率达 36.42%；取得的成效：实施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受生源影响，年初预算不精准；下一步措施：统筹考虑，加强预算的精准性。

7.项目七 2017 年至 2019 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29.5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28 万元，执行率 68.65%；目标完成情况：已及时支付学校闲置校舍进行功能改造；下一步措施：待剩余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

8.项目八 2021 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20.8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2.73 万元，执行率 61.03%；目标完成情况：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

义务教育巩固率；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补助资金拨付不及时；  
下一步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及时争取补助资金。

9.项目九 2021 年第一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1.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  
行率 0.89%；目标完成情况：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未落实学  
前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目标未完  
成；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资金。

10.项目十 2021 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 0.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0.33 万元，  
执行率 91.67%；目标完成情况：发放文具费取得的成效：减轻  
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资金按时足额支付，  
已完成目标；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受生源影响，年初预算不精  
准；下一步措施：统筹考虑，加强预算的精准性。

11.项目十一 2021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情  
况：年初预算数 0.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行率  
1.56%；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取得的成  
效：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确保我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  
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下一步措  
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12.项目十二 2021 年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2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4.99 万元，执行率 22.68%；目标完成情况：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新建改扩建校舍、校园安全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已完工，但财政资金未拨，还资金未付；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13.项目十三 2019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0.63 万元，全年执行数 0.63 万元，执行率 100.00%；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取得的成效：巩固了城乡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资金已及时、足额拨付并已规范使用；政策宣传到位，已完成目标。

14.项目十四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36.56 万元，全年执行数 3.33 万元，执行率 9.41%；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取得的成效：巩固了城乡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15.项目十五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25.05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执行率 9.41%；目标完成情况：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

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但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未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未完成目标；下一步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 （四）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对 2021 年度项目进行评价，涉及项目 15 个，预算资金 272.85 万元，预算执行数 109.10 万元，执行率 39.99%，认真履行部门职能职责，完成年初的预算绩效目标。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

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10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61,77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2,345,282.5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5,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03,99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20,626.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07,52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526,771.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177,433.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54,539.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03,877.84
总计	30	16,881,311.30	总计	60	16,881,31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5,526,771.60	15,461,771.60						65,000.00
205			教育支出	11,694,620.72	11,629,620.72						65,000.00
20502			普通教育	11,694,620.72	11,629,620.72						65,0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938,073.67	938,073.67						
2050202			小学教育	10,748,507.05	10,683,507.05						65,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040.00	8,0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626.16	1,120,62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626.16	1,120,626.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0,033.96	650,033.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0,592.20	470,59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7,526.00	1,507,52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7,526.00	1,507,52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066.00	1,337,06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460.00	170,4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77,433.46	13,514,780.45	2,662,653.01			
205			教育支出		12,345,282.58	9,682,629.57	2,662,653.01			
20502			普通教育		12,345,282.58	9,682,629.57	2,662,653.01			
2050201			学前教育		988,193.67		988,193.67			
2050202			小学教育		11,327,648.79	9,682,629.57	1,645,019.2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9,440.12		29,440.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626.16	1,120,62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626.16	1,120,626.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0,033.96	650,033.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0,592.20	470,59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7,526.00	1,507,52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7,526.00	1,507,52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066.00	1,337,06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460.00	170,4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461,77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1,662,620.84	11,662,620.8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3,998.72	1,203,99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20,626.16	1,120,626.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7,526.00	1,507,52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61,771.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494,771.72	15,494,771.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2,700.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9,700.00	69,7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2,700.1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564,471.72	总计	64	15,564,471.72	15,564,47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02,700.12	69,700.00	33,000.12	15,461,771.60	13,514,780.45	1,946,991.15	15,494,771.72	13,514,780.45	13,380,098.19	134,682.26	1,979,991.27	69,700.00	69,700.00			
205			教育支出	102,700.12	69,700.00	33,000.12	11,629,620.72	9,682,629.57	1,946,991.15	11,662,620.84	9,682,629.57	9,547,947.31	134,682.26	1,979,991.27	69,700.00	69,70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2,700.12	69,700.00	33,000.12	11,629,620.72	9,682,629.57	1,946,991.15	11,662,620.84	9,682,629.57	9,547,947.31	134,682.26	1,979,991.27	69,700.00	69,7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938,073.67		938,073.67	938,073.67				938,073.67					
2050202			小学教育	81,300.00	69,700.00	11,600.00	10,683,507.05	9,682,629.57	1,000,877.48	10,695,107.05	9,682,629.57	9,547,947.31	134,682.26	1,012,477.48	69,700.00	69,7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1,400.12		21,400.12	8,040.00		8,040.00	29,440.12				29,440.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1,203,998.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626.16	1,120,626.16		1,120,626.16	1,120,626.16	1,120,62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626.16	1,120,626.16		1,120,626.16	1,120,626.16	1,120,626.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0,033.96	650,033.96		650,033.96	650,033.96	650,033.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0,592.20	470,592.20		470,592.20	470,592.20	470,59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7,526.00	1,507,526.00		1,507,526.00	1,507,526.00	1,507,52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7,526.00	1,507,526.00		1,507,526.00	1,507,526.00	1,507,52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066.00	1,337,066.00		1,337,066.00	1,337,066.00	1,337,06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0,460.00	170,460.00		170,460.00	170,460.00	170,4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33,55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107.26	310	资本性支出	59,575.00
30101	基本工资	3,486,903.50	30201	办公费	26,082.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875,278.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9,575.00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233,316.71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3,998.72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0,033.9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0,592.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369.10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7,06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58.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540.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6,54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7,266.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3,380,098.19	公用经费合计				134,68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因此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1	2	3	4	5	6	7	8
类	款	项	栏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因此本表无数据。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国内接待费	8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一）行政单位	23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1年度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因此本表无数据。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备注:我部门为县级所属二级单位，2021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本表无数据。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总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2022					---			
2023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备注:我部门为县级所属二级单位，2021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本表无数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	1.62	0.01	10.00	0.62	0.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	1.62	0.01		0.6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落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			财务资金未拨付，所以未落实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未完成目标。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	54	人	0	2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0	2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0	2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300	元	0	1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0	10.00		偏差原因：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6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64	55.64	47.75	10.00	85.82	8.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64	55.64	47.75		85.8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财政未及时拨款,未足额支付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5.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355	人	305	10.00	9.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235	人	202	10.00	9.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85.92	10.00	8.6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85.82	10.00	8.6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未及时拨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78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留守儿童及民族团结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0	0.60	0.01	10.00	1.67	0.1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0	0.60	0.01		1.6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玉溪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县区关工委2021年项目经费的通知，下达我校留守儿童及民族团结专项资金6000.00元。			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留守儿童及民族团结专项未完成。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守儿童受助人数	=	30	人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改进措施：待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团结示范校受益人数	=	301	人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改进措施：待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改进措施：待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10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群满意度	>=	90	%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改进措施：待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并及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及时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20.17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第一批市级科普示范学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0.50	0.01	10.00	2.00	0.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0	0.50	0.01		2.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及绩效目标的通知》（玉财教〔2021〕78号），2021年第一批科普专项省对			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2021年第一批科普专项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未执行完成。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示范基地	>=	1	个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拨付使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拨付使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3	%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拨付使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培养数	>=	386	人	0	15.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拨付使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推广数量	>=	1	人	1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拨付使用，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5.20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6至2018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32	53.32	10.00	10.00	18.75	1.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32	53.32	10.00		18.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大村小学器械场、十街小学新建教学综合楼、十街小学学生配餐间、十街小学学校上院操场、十街小学羽毛球场、张所小学运动器械场项目资金53.32万元。			财政未拨款，未足额支付资金。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2400	平方米/公里/	450	20.00	5.00	原因：财政未拨款。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9	%	99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95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未拨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6.88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1	24.41	8.89	10.00	36.42	3.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41	24.41	8.89		36.4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级学校的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按800元/年/生的标准测算。			财政资金未拨付，未及时足额支付资金。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37	20.00	8.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1.64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7年至2019年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4	29.54	20.28	10.00	68.65	6.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4	29.54	20.28		68.6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全县32所学校闲置校舍进行功能改造			已及时支付学校闲置校舍进行功能改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5	个/标段	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0	%	9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86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86	20.86	12.73	10.00	61.03	6.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86	20.86	12.73		61.0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财政未拨款，未支付部分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61.03	20.00	12.00	原因：财政未拨款。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500	元	5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3	%	9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年限	<=	9		9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未拨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1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第一批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	1.12	0.01	10.00	0.89	0.0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	1.12	0.01		0.8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落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			财政资金未拨付，所以未落实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目标未完成。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	56	人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200	元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足额支付，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20.09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6	0.36	0.33	10.00	91.67	9.1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36	0.36	0.33		91.6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			资金按时足额支付，已完成目标。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符合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	90	%	9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17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4		0.64	0.01	10.00	1.56	0.1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4		0.64	0.01		1.5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从2018年秋季学期起，全市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市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不低于600元/生·年执行，现执行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确保不低于现保障水平。各县区的拨款标准不得低于400元/生·年，2020年调整至不低于600元/生·年。各县区可根据地方财力情况，在不低于最低拨款标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本地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159号文件“对具有办学资质、年检合格的学前教育机构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行每生每年1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由市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共同承担”的政策继续执行。</p> <p>二、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幼儿园按规定使用。明确学前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三、做好该项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该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p>财政资金未拨付，因此资金未按时足额支付，未完成目标。</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700	元	0	2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对象知晓度	>=	80	%	8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	90	%	0	10.00		原因：财政资金未拨付。改进措施：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支付，并及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20.16	差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	22.00	4.99	10.00	22.68	2.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0	22.00	4.99		22.6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继续巩固和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新建改扩建校舍、校园安全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能促进中小学素质教育发展，改善学校教育教学条件，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社会效益显著，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教育的发展方向，因此该项目建设是必要的，也是十分可行的。			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新建改扩建校舍、校园安全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已完工，但财政资金未拨，还资金未付。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4	个	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0	%	9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27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9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3	0.63		0.63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3	0.63		0.63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从2018年秋季学期起，全市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市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不低于600元/生·年执行，现执行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确保不低于现保障水平。各县区的拨款标准不得低于400元/生·年，2020年调整至不低于600元/生·年。各县区可根据地方财力情况，在不低于最低拨款标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本地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159号文件中“对具有办学资质、年检合格的学前教育机构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行每生每年1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由市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共同承担”的政策继续执行。</p> <p>二、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幼儿园按规定使用。明确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三、做好该项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该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p>资金已及时、足额拨付并已规范使用；政策宣传到位，已完成目标。</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700	元	7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对象知晓度	>=	80	%	8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56	36.56	3.44	10.00	9.41	0.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56	36.56	3.44		9.4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财政未及时拨款，未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338	人	32	10.00	2.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222	人	21	10.00	2.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0	10.00	2.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9.4	10.00	2.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50	15.00	8.00	原因：财政未及时拨款。改进措施：与财政对接，待财政资金到位后及时支付，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未及时拨款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51.94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十街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十街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25.05	25.05	0.01	10.00	0.04	
	其中	25.05	25.05	0.01		0.04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财政资金未拨,所以未按时、足额使用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目标未完成。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	补助人数	=	215	人	0	10.00		原因: 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 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215	人	0	10.00		原因: 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 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0	10.00		原因: 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 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0	10.00		原因: 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 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0	10.00		原因: 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 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0	15.00		原因: 财政资金未拨。改进措施: 待财政资金拨付后及时足额支付,并调查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资金未拨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25.00	差

备注: 1. 其他资金: 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 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 产出指标总分50分, 效益指标总分30分, 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 划分为4档, 100-90 (含) 分为优、90-80 (含) 分为良、80-60 (含) 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